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作出修订，具体修订情况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本次修订涉及条款较多，为突出修订重点，仅就重要条款的修订作出对比展示，涉及条款序号调整的不再一一列示，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

为确保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
----	------	------	----------------

1	公司章程	修订	是
2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是
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	修订	否
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	修订	否
9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	修订	否
10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修订	否
12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3	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4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制定	否
1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17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制定	否

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本次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全文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